

证券代码:002467 证券简称:二六三 公告编号:2019-032

##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获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从参股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远互联”)处获悉,致远互联已于近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材料,并已取得上交所于2019年4月19日出具的《关于受理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的通知书》,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致远互联提交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材料予以受理。致远互联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后续工作。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持有致远互联3,750,000股股份,占致远互联总股本的6.49%。目前,上交所受理了致远互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还需对此次申请进行审核,致远互联的申请最终能否顺利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且若公司所持致远互联股份上市,因前述发行价格尚未确定,具体收益尚无法估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亦无法确定。

本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5

##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制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制性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高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20%,即94,488,304股(含本数)。本次发行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目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尚在论证过程中,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亦存在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相关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未能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监管部门核准,被撤回,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失效或取消与认购对象协商情况一致终止,市场发生重大波动,不利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其他原因。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32

##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暨2019年一季度业绩网上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19年4月23日(星期四)披露2018年度暨2019年一季度业绩。公司将于2019年4月23日13:00在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sipw.net/c/600019.html)举行2018年度暨2019年一季度业绩网上说明会。

届时,公司将管理层将在线就公司2018年度暨2019年一季度业绩、生产经营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加。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33

##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发行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30亿元人民币,期限为180天,单位面值为100元,票面利率为2.90%。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销,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主要用于偿还本公司的银行有息债务。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上公告,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0040 证券简称:山西焦化 公告编号:临2019-023号

##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的产量、销量及收入数据如下:

主要产品	经营指标	单位	2019年第一季度		2018年第一季度		变动比例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焦炭	产量	万吨	611,000.75	748,096.65	-18.39		
	销量	万吨	603,503.02	743,507.16	-22.37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1,046,706,609.62	1,420,019,423.22	-36.39		
平炉钢(不含税)	产量	万吨	1,657.48	1,901.40	-16.77		
	销量	万吨	1,610.77	1,638.18	65.43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66,110,492.72	50,562,853.37	30.99		
中厚板(不含税)	产量	万吨	3,240.30	3,469.19	-6.04		
	销量	万吨	7,968.01	6,546.66	21.56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7,898,974.36	6,271.12	23.04		
工业氧(含税)	产量	万吨	30,365,405.50	27,728,696.46	9.25		
	销量	万吨	3,841.13	4,363.62	-11.78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20,396,658.58	36,900,633.44	-44.96		
甲醇	产量	万吨	97,438,417.26	78,309,439.44	-52.00		
	销量	万吨	1,734.14	2,210.00	-21.53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9-022

##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否决议案的情况,无改选议案的情况,没有涉及变更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也无新议案提交表决。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中需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独计票表决结果已单独列示。

二、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8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51,948,5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6588%。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7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51,843,3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642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1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0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16%。

通过现场网络参加本次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共计4人,代表股份2,047,91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224%。

9.其他人员出席情况:公司的财务总监、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余振刚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2.《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3.《关于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4.《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5.《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7.《关于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8.《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9.《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10.《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11.《关于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12.《关于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13.《内部控制缺陷认定自查表》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14.《关于2019年公司与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906,9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7.3780%;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2.6220%。

四、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于2019年4月19日提交了述职报告,向股东大会汇报作为独立董事2018年度参加董事会的情况,发表独立意见情况,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的工作等。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9-023号

##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的产量、销量及收入数据如下:

主要产品	经营指标	单位	2019年第一季度		2018年第一季度		变动比例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焦炭	产量	万吨	611,000.75	748,096.65	-18.39		
	销量	万吨	603,503.02	743,507.16	-22.37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1,046,706,609.62	1,420,019,423.22	-36.39		
平炉钢(不含税)	产量	万吨	1,657.48	1,901.40	-16.77		
	销量	万吨	1,610.77	1,638.18	65.43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66,110,492.72	50,562,853.37	30.99		
中厚板(不含税)	产量	万吨	3,240.30	3,469.19	-6.04		
	销量	万吨	7,968.01	6,546.66	21.56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7,898,974.36	6,271.12	23.04		
工业氧(含税)	产量	万吨	30,365,405.50	27,728,696.46	9.25		
	销量	万吨	3,841.13	4,363.62	-11.78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20,396,658.58	36,900,633.44	-44.96		
甲醇	产量	万吨	97,438,417.26	78,309,439.44	-52.00		
	销量	万吨	1,734.14	2,210.00	-21.53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9-022

##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否决议案的情况,无改选议案的情况,没有涉及变更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也无新议案提交表决。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中需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独计票表决结果已单独列示。

二、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8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51,948,5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6588%。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7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51,843,3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642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1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0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16%。

通过现场网络参加本次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共计4人,代表股份2,047,91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224%。

9.其他人员出席情况:公司的财务总监、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余振刚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2.《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3.《关于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4.《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5.《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7.《关于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8.《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9.《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10.《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11.《关于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12.《关于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13.《内部控制缺陷认定自查表》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14.《关于2019年公司与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906,9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7.3780%;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2.6220%。

四、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于2019年4月19日提交了述职报告,向股东大会汇报作为独立董事2018年度参加董事会的情况,发表独立意见情况,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的工作等。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9-022

##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否决议案的情况,无改选议案的情况,没有涉及变更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也无新议案提交表决。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中需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独计票表决结果已单独列示。

二、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8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51,948,5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6588%。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7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51,843,3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642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1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0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16%。

通过现场网络参加本次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共计4人,代表股份2,047,91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224%。

9.其他人员出席情况:公司的财务总监、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余振刚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2.《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3.《关于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4.《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5.《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7.《关于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8.《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9.《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10.《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11.《关于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12.《关于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13.《内部控制缺陷认定自查表》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14.《关于2019年公司与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906,9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7.3780%;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2.6220%。

四、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于2019年4月19日提交了述职报告,向股东大会汇报作为独立董事2018年度参加董事会的情况,发表独立意见情况,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的工作等。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9-022

##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否决议案的情况,无改选议案的情况,没有涉及变更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也无新议案提交表决。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中需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独计票表决结果已单独列示。

二、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8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51,948,5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6588%。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7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51,843,3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642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1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0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16%。

通过现场网络参加本次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共计4人,代表股份2,047,91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224%。

9.其他人员出席情况:公司的财务总监、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余振刚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2.《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3.《关于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4.《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5.《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582%;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10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18%。

7.《关于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1,843,350股